

<<最新行业会计操作实务丛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新行业会计操作实务丛书>>

13位ISBN编号：9787543864825

10位ISBN编号：7543864827

出版时间：2010-6

出版时间：湖南人民

作者：贺志东

页数：46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最新行业会计操作实务丛书>>

前言

“选择了财会，就选择了终身学习。

”财会财税人员必须终身学习、不断更新知识，否则就可能被淘汰或不能胜任工作。

尤其是对于新的财会实务，如果不读书、不学习，仅仅浏览一下新闻或准则条文就自以为掌握了新政策的精髓，对个人职业竞争力和公司财会核心竞争力都有损失，甚至要付出直接代价、承担法律后果

。近年来，我国会计准则、财务通则、审计准则、内控规范、税务法规等发生了几乎“脱胎换骨”式的大变化。

以此为契机，中华第一财税网（又名智董网）推出了最新行业会计操作实务丛书。

推出最新行业会计操作实务丛书的缘起，是在我们在一二十年的财会财税实际执业过程中广大客户提出的需求。

许多从事财会实务工作的人员（尤其是基层的同志）普遍反映，现有的一些关于会计、财务、成本管理等之类图书，与市场需求脱节，多为只述皮毛、侧重概念和理论的“小册子”，且内容老化、过时，讲的大多是工业企业的（或稍涉及商业企业）会计实务。

试图用一本小册子书搞“大杂烩”，已经难以、无法满足各行各业读者的具体需求。

符合个性需求，实用性、可操作性强的行业财会实务书，才是他们想买的。

各行各业的会计既具有共性又具有特性。

新企业会计准则针对各行业财务会的共性部分制定了一套通用的、统一的会计规范，对各行业会计的确认、计量、记录、报告全过程作出了规定。

尽管新企业会计准则在强调企业会计核算共性要求的同时，适度地照顾到了一些行业特色，但是，企业会计准则无法兼顾到所有行业特殊业务的会计核算，对各行业因经营特点不同及由此带来的管理上对会计信息不同要求——各行业特殊业务的会计核算问题，会计准则却不可能、也不必要作出具体而详细的规定。

例如，金融、保险企业与工商企业的核算差异就非常大，商业与运输业的成本核算也相差甚远；运输业与施工企业的存货核算也无法相互替代。

因此，只要国民经济中存在着各行各业，行业会计的区别就将永远存在。

<<最新行业会计操作实务丛书>>

内容概要

本书为《怎样在房地产企业做会计》，内容共24章，包括：房地产企业会计导论、房地产企业收入会计、房地产企业建造合同会计、房地产企业成本费用会计、房地产企业借款费用会计、房地产企业人力资源会计、房地产企业租赁会计、房地产企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房地产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会计、房地产企业利润会计、房地产企业所得税会计、房地产企业货币资金及应收、预付项目会计、房地产企业存货会计、房地产企业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会计、房地产企业无形资产会计、房地产企业负债会计、房地产企业债务重组会计、房地产企业或有事项会计、房地产企业所有者权益会计、房地产企业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房地产企业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房地产企业关联方披露、房地产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等。

本书根据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和法规政策、结合房地产企业特点编写，注重细节，内容精准权威，语言通俗易懂，能帮助房地产企业财务人员在短时间内适应企业会计实务在核算、程序和要求上的重大变化，更快地掌握相应的原则和方法，具有较高的行业针对性和实务操作性。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房地产企业会计导论第二章 房地产企业收入会计第三章 房地产企业建造合同会计第四章 房地产企业成本费用会计第五章 房地产企业借款费用会计第六章 房地产企业人力资源会计第七章 房地产企业租赁会计第八章 房地产企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第九章 房地产企业长期股权投资会计第十章 房地产企业利润会计第十一章 房地产企业所得税会计第十二章 房地产企业货币资金及应收、预付项目会计第十三章 房地产企业存货会计第十四章 房地产企业投资性房地产会计第十五章 房地产企业固定资产会计第十六章 房地产企业无形资产会计第十七章 房地产企业负债会计第十八章 房地产企业债务重组会计第十九章 房地产企业或有事项会计第二十章 房地产企业所有者权益会计第二十一章 房地产企业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二十二章 房地产企业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第二十三章 房地产企业关联方披露第二十四章 房地产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等

章节摘录

插图：购入固定资产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价款、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应付购买价款的现值，借记本科目或“在建工程”科目，按应支付的金额，贷记“长期应付款”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

2.自行建造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借记本科目，贷记“在建工程”科目。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应按估计价值入账，待确定实际成本后再进行调整。

3.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按应计入固定资产成本的金额（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借记本科目或“在建工程”科目，按最低租赁付款额，贷记“长期应付款”科目，按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贷记“银行存款”等科目，按其差额，借记“未确认融资费用”科目。

租赁期届满，企业取得该项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应将该项固定资产从“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明细科目转入有关明细科目。

4.固定资产存在弃置义务的，应在取得固定资产时，按预计弃置费用的现值，借记本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在该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内，计算确定各期应负担的利息费用，借记“财务费用”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

5.处置固定资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借记“固定资产清理”科目，按已提的累计折旧，借记“累计折旧”科目，按其账面原价，贷记本科目。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还应同时结转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本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反映企业固定资产的原价。

编辑推荐

《怎样在房地产企业做会计》：根据新会计准则，结合房地产企业特点“量身定做”，注重细节，实在实用。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